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: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
號

承辦人:李佩真 電話:04-37061538

電子信箱:e-p221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:國立北門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9月2日

發文字號:臺教國署人字第113600240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六 (A09030000E 1136002400 senddoc1 1 Attach1.pdf、

A09030000E 1136002400 senddoc1 1 Attach2.pdf)

主旨:檢送教育部教師諮商輔導支持中心(以下稱本中心)113 學年度第1學期「薪傳·傳心」教師主題團體實施計畫, 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諮商輔導支持體系設立辦法辦理。
- 二、本案係為促進與維護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心理健康、增加對於教師支持輔助,並提升教師對其工作之勝任能力、提供教師全人成長、自我探索與關係整合之諮商輔導服務。
- 三、旨揭教師主題團體為每月進行1至2次,共計4次之連續性團體;辦理期間自113年9月19日(星期四)起至11月21日(星期四)止。本次團體主題以「生涯探索」、「職家平衡」、「教師專業」及「身心平衡」四大主題進行規劃,特別邀請國內具豐富實務經驗之團體學者專家帶領。

四、本次團體錄取原則與順序:

國立北門高級中學 113/09/02



P.

- (一)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優先;
- (二)能完整參與四次團體者優先,並以一校一名為限;
- (三)以本年度首次參與本中心團體諮商輔導活動者優先為原 則;
- (四)經團體帶領者評估,報名者參加期待和主題團體之活動 目標與設計符合者。
- 五、本次團體採網路報名方式,9月開始之場次《線上場-身心 平衡》與《臺中場-生涯探索》即日起開放報名至113年9月 10日(星期二)中午12點截止;10月開始之場次《線上場-教師專業》、《線上場-多元支持》與《臺南場-職家平 衡》,即日起開放報名至113年9月20日(星期五)中午12 點截止。本中心將視各場次實際報名狀況,保留提前截止 或延長報名時間之調整權利。

六、檢附實施計畫及宣傳海報各乙份。

正本: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

副本:電2024/09/02文章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

